

村別：

## 114 年彰化縣政府暨永靖鄉公所重陽敬老禮金匯款同意書

申請人 姓名		出生 日期	民國      年      月      日
身分證 字號		電話	
戶籍 地址			

### ..... 浮貼金融機構存簿封面影本 .....

一、 請於當年度 6 月 30 日前，填具同意書及存簿封面影本交給戶籍地村辦公處或本所社政課收件，禮金於當年度重陽節前撥入本人指定帳戶。

※申請人(即長者本人)與金融帳戶戶名須為同一人。

※建議提供永靖鄉農會帳戶，以加速撥款入帳時程。

※救助/年金專戶無法受理，請勿提交！

二、 所檢附之存簿封面影本應可清晰辨識，如帳戶有問題而退匯，由本所通知補領事宜。

三、 同意以匯款方式領取者，每年將比對資格，逕撥入款項；但爾後帳號有異動、更名、變為專戶等情形，請主動聯繫本所辦理變更事宜，避免退匯。

四、 喪失領取資格者，將逕行註銷列冊，不另通知。

本人已閱讀及同意遵守上述各項條款，並同意由彰化縣政府及永靖鄉公所以匯款方式發放重陽敬老禮金，茲證明上列各欄均覈實填寫。

申請人簽名或蓋章：\_\_\_\_\_

受託人簽名或蓋章：\_\_\_\_\_

受託人身分證字號：\_\_\_\_\_ 關係：\_\_\_\_\_

中華民國      年      月      日

公所收件章戳